

证券代码：872547

证券简称：邦富莱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北京邦富莱苏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3年2月2日，股东寇峰先生与泰州邦富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股份收购协议，经双方一致同意，寇峰先生将其持有的股份1,687,500股，以人民币0.5元/股的价格转让给泰州邦富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；股东李东平先生与泰州苏蒙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股份收购协议，经双方一致同意，李东平先生将其持有的股份500,000股，以人民币0.5元/股的价格转让给泰州苏蒙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上述股份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详见公司在2023年2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权益变动报告书（增持）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、《关于权益变动报告书（减持）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及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。

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前后各方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
寇峰	1,687,500	33.75%	0	0%
李东平	500,000	10%	0	0%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
泰州邦富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0	0%	1,687,500	33.75%
泰州苏蒙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0	0%	500,000	10%

本次转让属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，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上述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特此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关于 ST 邦富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[2023]990 号）；
- （二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；
- （三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邦富莱《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》。

北京邦富莱苏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9 日